

食品药品安全“黑名单”信息表



报送部门：执法五科

报送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15 日

违法经营者：东莞市隆辉食品有限公司

违法生产营业地址：东莞市谢岗镇泰园社区振兴大道 299 号 F 栋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521U3A6R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：黄伟平

违法事由：（一）当事人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流通领域（高新区旺辉商行第二分店）被抽检的“咸味绿豆饼”（生产日期：2020-08-05、规格型号：85 克/袋、商标：亿嘉好），经广东省食品检验所（广东省酒类检测中心）出具的检验报告（No：20J2416535）证实，菌落总数项目不符合 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当事人成功召回上述不合格产品共 3 箱（60 袋/箱），剩下 15 箱无法召回。当事人生产了上述产品共 18 箱，销售价格为 57 元/箱，货值金额 1026 元，销售金额 855 元。（二）当事人因生产的食品“杂粮棒”标签不符合《食品安全法》规定，被我局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作出行政处罚。（三）当事人因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

标准的食品“韩式绿豆饼”（该产品在流通环节抽检霉菌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项目不合格），被我局于2020年5月19日作出行政处罚。

处罚依据：依据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、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四条；

行政处罚决定：一、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捌佰伍拾伍元整（¥855元）；二、没收违法生产的3箱“咸味绿豆饼”（生产日期：2020-08-05、规格型号：85克/袋、商标：亿嘉好）。三、处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（¥50000）。四、责令停产停业3天。相关责任人员处罚情况：无

涉案产品情况：无

生产许可证号：SC12444190011814 公布期限：2020年12月15日至2020年12月17日

联系人：

陈海
黄耀叔

电话：22317533

部门负责人：

张忠奇

分管领导：

王世华

